

##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檔案應用申請書

申請書編號：

姓 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明文件字號	住(居)所、聯絡電話
申請人 李大明	43.08.29	A123456789	地址：220 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7樓_____ 電話：(H)02-89689999_____(O)_____ e-mail：_____
※代理人 與申請人之關係 ( )			地址：_____ 電話：(H)_____ (O)_____

※ 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名稱：\_\_\_\_\_  
地址：\_\_\_\_\_  
(管理人或代表人資料請填於上項申請人欄位)

序號	請先查詢檔案目錄後填入		申請項目(可複選) 【閱覽、抄錄】【複製】
	檔 號	檔 案 名 稱 或 內 容 要 旨	
1	0089/0819/1/1/001	檢送各書面表冊案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2	0090/0422/1/5/001	有關建議案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3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4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5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6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7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8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9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10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※序號\_\_\_\_\_有使用檔案原件之必要，事由：

申請目的：歷史考證 學術研究 事證稽憑 業務參考 權益保障  
其他(請敘明目的)：\_\_\_\_\_

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

申請人簽章：\_\_\_\_\_ ※代理人簽章：\_\_\_\_\_ 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請詳閱後附填寫須知

## 填 寫 須 知

- 一、※標記者，請依需要填入，其他欄位請填具完整。
- 二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請填列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。
- 三、代理人如係意定代理者，請檢具委任書；如係法定代理者，請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影本。申請案件屬個人隱私資料者，請檢具身分關係證明文件。
- 四、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請附登記證影本。
- 五、本局檔案應用准駁依檔案法第 18 條、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、行政程序法第 46 條及其他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- 六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，應於本局所定時間及場所為之。
- 七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，應遵守本局有關規定，並不得有下列行為，違反者，依檔案法第 26 條之規定，業務承辦單位承辦人員應立即中止其應用，並記錄之；其涉及刑事責任者，移送檢察機關偵辦：
  - (一) 添註、塗改、更換、抽取、圈點或污損檔案。
  - (二) 拆散已裝訂完成之檔案。
  - (三) 以其他方法破壞檔案或變更檔案內容。
- 八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收費：依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制定之「檔案閱覽抄錄複製收費標準」收費。
- 九、應用檔案而侵害他人之著作權或隱私權等權益時，應由應用者自負責任。
- 十、申請書填具後，得以書面通訊方式送交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  
地址：22041 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七號七樓  
電 話：(02) 8968-9999  
傳 真：(02) 8969-1366  
網 站：<http://www.banking.gov.tw>